

环境就是民生,青山就是美丽,蓝天也是幸福。

截至2019年12月30日,咸宁空气环境质量位居全省前列,PM10累计均值56微克/立方米,全省排名第二,仅次于神农架;PM2.5累计均值35微克/立方米,全省排名第三,仅次于神农架及恩施州。

随着PM2.5等浓度数据的下降,咸宁天空一天比一天蓝,人民群众的“蓝天幸福感”在不断攀升。

改善咸宁空气环境质量
增强市民“蓝天幸福感”

蓝天下的守望

●策划:李建文 唐宁
●采写:记者 郭蓉 通讯员 乐东明

1 抓住重点,整体推进治污染

“我喜欢咸宁的空气,喜欢咸宁的环境。”在武汉工作的谢先生在温泉碧桂园买了房,计划过几年退休后,和妻子将退休生活安置在这里,“我在房子前后栽满花和树,每个周末都来侍弄,比妻子还像个温泉人。”

和谢先生一样,许多外地人初来咸宁,便会被这里优美的环境、优质的空气吸引。这一切的背后,是市稳扎稳打整治大气污染所取得的成绩。其中,工业企业排放治理是重中之重。

2019年,我市编制了《咸宁市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达标治理方案》,并以此为依据,对钢铁、建材、有色、火电、铸造等重点行业和使用燃煤锅炉的工业企业、城市工业企业堆场无组织排放进行全面摸底调查,建立了企业无组织排放整治清单。

为了改善我市空气环境质量,市生态环境局从推动重点企业节能减排改造入手,不懈推动清洁生产工作。如推进湖北汇楚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、湖北巨大涂料有限公司等9家企业实施清洁生产审核;推进湖北金盛兰冶金科技有限公司、赤壁晨力纸业有限公司完成火电燃煤机组超低排放改造等。

同时,我市不断加强工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综合治理力度。去年,我市对化工、表面涂装、包装印刷等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单位进行清查,所有涉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的企业,必须安装符合环保要求的废气收集系统和回收、净化设施,实现达标排放,对不能达标排放的企业坚决依法关停。以咸宁兴民钢圈有限公司为例,在市生态环境部门的指导下,该公司去年投资400多万新建了三条水幕+光解催化+活性炭吸附治理线,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量大幅下降。

在市民视线之外,非煤矿山同样是重点“隐性”污染源。

为整治非煤矿山污染情况,去年我市开展了为期三个月的全市非煤矿山“雷霆行动”专项整治行动,生态环境、应急管理、公安、林业等多部门联动,对全市过渡期66家企业进行逐个矿山巡查和督办,共排查问题404个,责令违规企业对照清单逐一销号整改;开展了“三区两线”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,完成了咸安区桂花片区9座矿山、嘉鱼县长江沿线白云山矿区、通城县冷水井采石场的恢复治理任务,赤壁市北山采石场、鸿安纳米项目,崇阳县港通采石场等取得重大进展,持续推进通山水泥厂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程。



2 盯紧要点,建章立制筑防线

工地扬尘和道路扬尘,一直以来是影响城市空气质量的两大因素。为了最大程度防治空气污染,我市对这两大因素紧盯不放,多部门联动保障空气环境质量。

2019年,我市对城区涉及扬尘的所有在建施工工地、施工道路和沙石料场逐个进行梳理,城区256个点位全部落实了责任单位、责任人,实施包保责任制和值班巡查制。同时,印制了《咸宁市城区在建项目扬尘管控责任清单》,便于随时查找、调度和管控。在日常监管中,市生态环境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城管执法委、市交通运输局等部门安排值班巡查,问题一经发现,即时交办包保人处理,促进污染问题立行立改。

2019年,我市相继出台了

《2019年咸宁市建筑施工扬尘防治工作方案》《关于规范全市在建工地防尘网使用标准的通知》等文件。为加大城区拆迁工地管控,市生态环境局协同市城管执法委,组成专班对市中心城区所有拆迁工地进行了一次全面摸底调查,对22个存在扬尘管控措施不到位的工地下达了整改通知,要求工地出入口需设置有效围挡和警示、裸露渣土必须要滤网覆盖。截至目前,存在问题的施工工地已全部整改到位。

在治理道路扬尘方面,我市对城区19个片区渣土运输落实责任包保,由市城管执法委增加城区主次干道、主要支路的冲洗清洁及机械化清扫作业频次。每天早上7点到晚上11点,两台喷雾车同时在城

区进行两班制抑尘喷雾作业,作业时间从过去8小时延长到16个小时,不仅增加了作业频次,并且扩大了作业范围。

为了提高扬尘污染控制效率、强化治理效果,我市大力推行道路机械化清扫,加大环卫清扫车辆配备力度,提高城市道路机扫率。2019年,我市累计投入资金3000多万元,用于购置环卫设备设施,优化清扫方式,目前市区机械化作业率达到92%。同时,我市建立环卫数字云平台,按照《咸宁市城区环卫作业质量管理暂行办法》和《咸宁市城区环卫作业质量监督考核实施方案》,规范车辆作业区域,细化作业任务、作业质量和作业频次,全面建立了“冲洗、洗扫、保洁、降尘”四位一体作业模式。

3 找准难点,精细治理护蓝天

2019年,为打赢蓝天保卫战,我市找准影响空气质量的三个难点,全力以赴守护百姓的“蓝天幸福感”。

第一个难点,是随着城市机动车数量飞速增长,机动车尾气超标排放情况日益突出。

为了加强监管,我市充分发挥机动车污染排放检测监控平台作用。目前该平台设置60个监控摄像头、8个电视监控屏,通过专线专网专人对全市14家机动车检测机构30多条环保检测线的检测方法、报告、数据进行实时审核,随时对检测方法进行修正,对复检车辆的检测数据进行审核和修改。

此外,我市2019年专项购置了2台便携式柴油车尾气检测系统,市生态环境局牵头,联合市公安交警支队、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,组织市、区两级专班联合开展路检路查,重点检查柴油货车、非道路移动机械超标排放、冒黑烟车辆上路等违法行为,检查柴油车辆711辆,发现问题车辆并抽测69辆,开出全市机动车尾气排

放不达标首张罚单;检测非道路移动机械86台,处罚11辆次。

第二个难点,是空气环境质量保护工作中,常常会出现来源不明的污染情况。

为了实现精准防治,2019年,我市委托第三方开展VOC质谱分析、臭氧激光雷达扫描,深度解析臭氧污染成因;开展气溶胶激光雷达扫描工作,连续监测大气气溶胶的分布,判识颗粒物重污染过程、沙尘等污染过程。通过科技手段,生态环境部门去年共扫描监测到重点颗粒物污染源13处以及异常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点位21处,全部督促相关单位及时落实整改措施。

第三个难点,是秸秆焚烧所带来的烟尘污染,而且因地域分布广、农村观念难以转变等因素,监管难度非常大。

为了攻克这一污染防治难题,我市一方面加强秸秆焚烧处罚力度,制定了《咸宁市秸秆露天焚烧实施方案》,将秸秆露天焚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纳入各县(市、区)大气污染防治年



▲深入工地进行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监督检测

终目标考核重要内容,出台了咸宁市最严问责办法《关于秸秆焚烧追责问责意见》。另一方面,我市持续推广秸秆综合利用,通过开展农作物秸秆社会化服务试点、出台政策大力支持秸秆综合利用产业发展、提高秸秆综合利用机械化作业水平等,从根本上解决秸秆焚烧所造成的大气污染。2019年我市农业产生秸秆量总计147万吨,其中妥善回收处置或综合利用132万吨,综合利用率达到90%,超过省定85%的目标任务。